

杭州华旺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调整 2024 年半年度利润分配现金分红总额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现金分红总额: 杭州华旺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24 年半年度利润分配拟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4.20 元(含税)不变,派发现金分红总额由 194,848,999.80 元(含税)调整为 194,834,593.80 元(含税)。

● 本次调整原因: 自 2024 年 8 月 15 日至本公告披露日,因公司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办理完成了 34,300 股股权激励限制性股票回购注销手续,致使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化,公司拟维持每股分配比例不变,相应调整分配总额。

一、经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 2024 年半年度利润分配方案

公司分别于 2024 年 8 月 15 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2024 年 9 月 2 日召开 2024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 2024 年半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公司 2024 年半年度拟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扣除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中的股份数量为基数分配利润。本次利润分配方案如下:

上市公司拟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4.20 元(含税),不实施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等其他形式的分配方案。截至 2024 年 8 月 15 日,公司总股本 464,739,230 股,扣除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中的股份数 813,040 股后为 463,926,190 股,以此计算合计拟派发现金红利 194,848,999.80 元(含税),占合并报表中 2024 年半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利润比例为 64.49%。

如自 2024 年 8 月 15 日起至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期间,因回购股份、股权激励授予股份回购注销、重大资产重组股份回购注销等致使公司总股本发生变

动的，公司拟维持每股分配比例不变，相应调整分配总额。如后续总股本发生变化，将另行公告具体调整情况。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8 月 16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杭州华旺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2024 年半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59）。

二、2024 年半年度利润分配方案调整情况

公司于 2024 年 9 月 10 日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办理完成了 34,300 股股权激励限制性股票回购注销手续，本次回购注销完成后，公司总股本由 464,739,230 股变更为 464,704,930 股。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9 月 6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杭州华旺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限制性股票回购注销实施公告》（公告编号：2024-065）。

根据上述公司股份变动情况，公司按照每股分配比例不变的原则，对 2024 年半年度利润分配现金分红总额进行相应调整，具体情况如下：

上市公司拟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4.20 元（含税）。截至 2024 年 9 月 10 日，公司总股本 464,704,930 股，扣除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中的股份数 813,040 股后为 463,891,890 股，以此计算合计拟派发现金红利 194,834,593.80 元（含税），占合并报表中 2024 年半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利润比例为 64.48%。

特此公告。

杭州华旺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 年 9 月 11 日